

← (上接 14 版)

人工繁育之路

尼科尔斯不仅深入地讲解了熊猫走出中国、变成世界明星的道路,还在“国际化”的视野中回顾了熊猫研究与保护的发展历程。

“熊猫”究竟是不是“熊”?它和“猫”有关系吗?熊猫的分类地位一直是个有趣的问题。常见的观点主要包括三派,分别主张熊猫属于熊科、浣熊科与大熊猫科。在《自然遗产》一书中,胡锦涛虽然承认“迄今多数西方学者认为,大熊猫起源于熊类,将其归入熊科”,但与此同时比较充分地介绍了主张单独设立大熊猫科的各种观点(多数为中国学者提出),强调“争论长达130余年,迄今仍未取得一致”(《大熊猫的起源与演化》,第27-29页)。

尼科尔斯以一章的篇幅介绍了这个问题。从谭卫道的时代开始,熊猫的分类之所以会成为一个问题,主要原因就在于西方学术界的学术政治:巴黎自然博物馆的学术领导为了维护自己的权威,否定了谭卫道认为熊猫就是一种熊的看法;在此后的几十年里,英美学者一般都相信熊猫属于浣熊科,而欧洲大陆学者一般都认为熊猫属于熊科。但是,在运用分子生物学的方法研究了熊猫的DNA之后,这个谜团已经解决了——大熊猫属于熊科,分子生物学的数据要比行为学和形态学的证据更加可靠(第2章)。

中国的熊猫研究与保护事业曾极大地受益于外方在财力和学术上的支持。从1980年开始,WWF与中方合作在卧龙开展了研究,还资助建立了中国保护大熊猫研究中心(现为全世界最大的熊猫圈养研究基地)。就在那时候,著名动物学家乔治·夏勒(George B. Schaller)来到卧龙,与胡锦涛等中国专家共同开展野外研究,“这支科研队伍为大熊猫的研究和保护工作带来了突破性的进展。”此后,WWF又多次与中方合作,开展了熊猫及其栖息地的调查与保护(李宁,同上;参见第79、82-83、118-119、142页)。该书还节选了胡锦涛的回忆,生动地叙述了夏勒在卧龙野外的工作情况(《“五一棚”的故事——追踪大熊猫的岁月》,第122-123页)。《故事》也讲述了夏勒来华合作研究的经历,还指出这次中外合作研究的成果(卧龙的大熊猫)

(1985年分别以中英文出版)是“大熊猫科学研究的奠基之作”(第83-87页,参见第39-42页)。夏勒本人回忆这段研究经历的著作《最后的熊猫》(张定绮译,光明日报出版社1998年/译文出版社2015年),也早已译为中文,在国内广为流传。

尼科尔斯则认为,从1980年代初中国与WWF的合作开始,“才有科学家开始实质性地(in any meaningful way)研究野生熊猫”(第165页)。夏勒与胡锦涛的团队研究了熊猫对于竹子的适应性、熊猫的声音与气味的通讯,还用麻醉枪捕捉熊猫,为它们戴上了无线电项圈。随后,他们还研究了“竹子开花”的影响(第165-176页)。在夏勒于1985年离开卧龙之后,他的研究伙伴、北京大学教授潘文石又前往秦岭开展研究。他的团队在那里做出了极高水平的研究,而这些研究“明显地建立在中国与WWF项目的基础上”(第181-186页)。

然而,我们在此必须强调的是,对熊猫的保护也好,对熊猫的研究也好,中国国内的力量一直都在发挥主体性的作用。早在1963年,第一批以熊猫为主要保护对象的自然保护区就建立了。到了六十年代末,对野生熊猫的调查也已经开始了。1974年到1977年,我国就组织开展了第一次全国大熊猫调查。因此,保护熊猫的工作早已开始,远远早于WWF专家来华合作研究的时间。

熊猫的迁地(易地)保护与人工繁育,更是以国内的熊猫保护机构为主体的。根据《自然遗产》一书的系统介绍,是北京动物园完成了熊猫的第一例人工繁殖(1963年)、第一例人工授精繁殖(1978年);从2000年以来,圈养熊猫的“发情难”、“配种受孕难”、“育幼成活难”这“三大难关”都被陆续攻克,一个能够“自我维持”的圈养种群已经建立起来了(张和民等,《大熊猫人工繁育的发展与成就》,第164-169页;张金国等,《大熊猫人工繁育史上的第一次》,第172-173页)。对于人工繁育等方面的国际合作,《自然遗产》一书只是一笔带过(第197页)。《故事》虽然正面提到了美国专家的帮助(1996年华盛顿动物园的育种专家久格博士来华,帮助中方解决了冷冻精液稀释液的配方问题,见第50页),但同样将“三大难”的解决主要归功于国内的熊猫机构,尤其是成都大熊猫繁育研究基地(第46-61页)。

1972年,尼克松总统首次访华。为纪念这次历史性的访问,中国向美国人民赠送了一对熊猫,即“兴兴”(Hsing-Hsing)与“玲玲”(Ling-Ling)。按照尼科尔斯

的说法,在它们到达华盛顿国家动物园之前,“还很少有对于圈养熊猫的系统研究(coherent research)”。在美国,动物专家建立了监测与记录熊猫基本行为的系统,研究了熊猫在发情期的激素分泌与声音变化,还探索了人工授精的技术。尽管“玲玲”前后四次产仔却无一存活,但这些研究乃是“开拓性的基础研究”(pioneering basic research)(第9章)。

在尼科尔斯看来,直到1996年,“熊猫繁育的潜力仍然远未实现”,大部分圈养熊猫无法进行繁殖。1995年,中国动物园协会向世界自然保护联盟(IUCN)的“保护繁育专家组”(Conservation Breeding Specialist Group,简称CBSG;该机构已于2017年更名为Conservation Planning Specialist Group,简称CPSG)求助;次年年底,CBSG的工作组就到了成都。1998年,对各大动物园的圈养熊猫的生物医学调查(Biomedical Survey)启动了,其成果是改进了冷冻精液的方法。美国的动物遗传学权威史蒂芬·奥布莱恩(Stephen O'Brien)也参与了圈养种群的亲子鉴定,运用最新的基因技术,为改善繁育管理创造了条件。尼科尔斯还相信,CBSG作为独立的中间人,促使中国的两大熊猫机构(即成都基地与卧龙的大熊猫研究中心)缓和竞争,逐步走向合作(第187-195页)。

根据《熊猫的路》,美国鱼类及野生动植物管理局(FWS)于1998年确立了熊猫国际合作研究的政策,以“长期租借”的模式取代了庸俗的“短期租借”,从此中国熊猫机构与许多国家的动物园建立了长期的研究合作关系。卧龙方面与圣迭戈动物园的合作就是一个富有成效的范例。后者的专家改变了饮食管理的思路,减少了熊猫的肠胃疾病(原来这是圈养熊猫最主要的死因)。他们还改变了熊猫幼仔的喂奶方法,使幼仔容易夭折的现象成为历史。圣迭戈的专家还促进了对熊猫行为的研究,带动卧龙的工作人员加强“环境丰容”(environmental enrichment),减少了熊猫的“刻板行为”(stereotypy)。研究人员还研究了熊猫的化学通讯(即气味),从而大大地提高了圈养熊猫能够自然交配的比例,卧龙的熊猫数量随之爆发式增长。成都基地与亚特兰大动物园的合作是另一个重要的例子。他们的研究发现,母仔关系在熊猫成长过程中非常重要,提前断奶对于熊猫的性行为能力可能也有危害。在熊猫的声音通讯、视觉等方面,他们也做了有意义的研究(第195-208页)。

作为一个物种的前途

在全书正文的最后一章,尼科尔斯总结了野化放归与野生熊猫保护所面临的种种挑战。尽管如此,对于熊猫这个物种的前途命运,他仍然赞成“谨慎乐观”的态度:一百多年来中国人的命运已经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熊猫的命运将会同样如此(第12章)。当然,这也是国内主流的熊猫著作的共同认识。熊猫在中国起源和演化,在中国的土地上生存繁衍,它具有特殊的分类地位,是宝贵的自然遗产、中国的“国宝”;作为中国人民的友谊使者,熊猫当然人人爱、风靡全球;主要依靠中国人自己的力量,熊猫得到了妥善的保护与深入的研究,其繁衍生息已经得到了有效的保障——这种叙事可以称为“中国国宝”的“中国故事”。但不一样的说法确实比比皆是。虽然尼科尔斯非常诚恳地忏悔了西方人当年捕捉、残害熊猫的罪行,但他主要是在西方的历史语境中描绘了“熊猫的路”,还渲染(甚至有可能夸大)了西方人对于熊猫研究的贡献——熊猫的发现仰赖西方探险家,此后,熊猫在西方的特殊历史语境中偶然地成为了世界瞩目的明星;在研究与保护野生熊猫,及对熊猫的人工繁育上,西方人都起了重大的推动作用——他确实肯定了中国保护熊猫的巨大决心,却未必能够同情地理解许多中国人在那个落后、困难的年代为保护“国宝”而付出的努力。这后一种叙事的基本倾向就是“在西方发现熊猫的历史”。

熊猫早已在全球文化中形成了一个文化现象。在尼科尔斯看来,熊猫形象的发展过程中,最关键的时期就是上世纪六十年代,而最值得注意的一只熊猫就是“姬姬”(第233-234页)。有趣的问题是,如果让我们中国作者来写一本类似主题的《熊猫的路》,又是哪只熊猫会成为其中最引人注目的角色呢?它是在当今的整个圈养种群中留下最多后代的“盼盼”吗?它会是北京亚运会吉祥物“盼盼”的原型“巴斯”吗?又有没有可能是现在最大的“网红”熊猫“萌兰”、“奇一”或者“青青”呢?如果由中国作者来写一本国际化视角的《熊猫的路》,其中的主角又会是誰呢?现成的例子告诉我们(Fang Min, *Discovering China: The Giant Panda*, trans. Ben Daggers, New York: Better Link Press, 2011),它最有可能是前一位“盼盼”的

女儿,从卧龙来到圣迭戈动物园定居的“白云”。

在写作的过程中,尼科尔斯参考了许多科研文献,因此这本书基本做到了在科学知识的基础上谈熊猫。他也查阅了大量的史料(包括报刊与档案),还采访了中外20多位“在熊猫的故事中扮演了关键角色”的当事人(夏勒、奥布莱恩、吕植、张志和、周小平、魏辅文等著名的熊猫专家都在其中)。从社会的视角来看,这本书也基本达到了历史研究的一般学术标准。

值得注意的是,西方知识界一直都在积极思考熊猫与人类社会的关系,而不仅仅满足于与中国的机构进行合作,从纯科学的角度研究这种神奇的动物。早期来华探索熊猫的西方人就留下了一批关于熊猫的珍贵史料,如谭卫道的《戴维日记》、罗斯福兄弟的《追踪大熊猫》、哈克尼斯的《淑女与熊猫》。六十年代以来,从社会的角度讲述熊猫故事的著作更是形成了一个源远流长的知识传统,莫里斯的《人与熊猫》(Desmond Morris and Ramona Morris, *Men and Pandas*, New York: McGraw-Hill, 1966)、夏勒的《最后的熊猫》(George B. Schaller, *Last Panda*,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3)、克鲁克的《淑女与熊猫》(Vicki Croke, *The Lady and the Panda*, New York: Random House, 2005)、尼科尔斯的《熊猫的路》以及桑斯特的《熊猫民族》(E. Elena Songster, *Panda Nation: The Construction and Conservation of China's Modern Ic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8),都是其中较有影响力的代表作。

由此可见,围绕着我们这种“黑白分明”的“国宝”,其实也存在着不同话语之间的比较与竞争。在尼科尔斯看来,一百多年来,熊猫的路其实也就是中国的路。在这种意义上看,我们是不是也有必要更加重视社会视角的熊猫问题,认真思考一下如何开拓“大熊猫的人文社会科学”呢。

(本文对尼科尔斯著作的引用均以英文原著为准) ■

